

收费自律承诺书

广德市建筑业协会成立于2007年,是由广德市从事建筑业行业企业和个人自愿结成的地方性、行业性、非营利性社会组织。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规范自身收费、增强服务能力,促进行业协会商会健康有序发展,我会郑重承诺:

一、 提高政治站位, 强化责任担当

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收费政策规定,从思想上充分认识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的通知》(国办发〔2020〕21号)、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进一步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管理的意见》(发改经体〔2017〕1999号)等文件的重要意义,以更高的标准和更严的要求规范好自身,扎实推进落实专项清理整治工作。

二、 深入开展自查自纠工作

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减税降费和整治乱收费精神,立足自身实际,深入开展专项清理整治,将此次专项清理整治工作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对协会和分支机构所有收费项目进行深度自查自纠,确保各项收费合法合规,杜绝一切强制收费、重复收费、违规收费、不规范收费等问题。积极配合并接受宣城市民政局社会组织管理局和有关行业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三、 不断提升服务能力

进一步完善会员系统，为会员、为行业提供真正有价值的服务内容，及时反映行业诉求，构建会员服务体系。加大调研力度，倾听企业诉求，解决企业困难，帮助企业减税降费，为会员发展排忧解难。

四、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严格遵守涉企收费各项规定，规范会费管理和经营服务收费行为，履行信息公开义务，我会已通过协会官网等渠道，主动向会员和社会公开收费项目、收费性质、服务内容、收费标准及依据等信息，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五、 坚持正确办会导向

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优良传统，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规范（分支机构）行为，坚持勤俭办会、科学办会，合理控制办会成本，努力提升协会服务能力和水平。严格遵守协会宗旨和章程，在规定业务范围内依法开展活动，严格杜绝任何乱收费行为。

我会自觉接受社会监督，如发现我会（及各分支机构、下属单位）有违背承诺的行为，可随时向我会举报，举报电话：0563-6987207。

